佛教法相學會
法相季刊
005 期 2017 年 1 月

【法相學會活動】（以下活動，除特別註明外，皆在法相會址舉行）

逢星期一
「因明入正理論」
講　者： 黎志堅居士　　**日　期：** 2017 年由 1 月 9 日至 4 月 24 日（逢星期一 7:30 PM - 9:00 PM）

逢星期二
「清淨道論及南傳菩薩道」 ** 續講 **
講　者： 蕭樹錚居士　　**日　期：** 2017 年 1 月 10 日至 6 月 27 日（逢星期二 7:30 PM - 9:00 PM）

逢星期三
《唯識三十頌》 ** 連續講座 **
講　者： 張漢釗居士　　**日　期：** 2017 年（全年）1 月 4 日至 12 月 27 日（逢星期三 7:30 PM - 9:00 PM）
廣播時間： 當晚七時半左右開始廣播。

逢星期五
安慧《唯識三十論釋》 ** 連續講座 **
香港佛教真言宗居士林、女居士林與法相學會合辦
講　者： 趙國森居士　　**日　期：** 2017 年（全年）1 月 6 日至 12 月 29 日（逢星期五 7:30 PM - 9:00 PM）
地　點： （會外）香港佛教真言宗女居士林地下禮堂 香港銅鑼灣大坑道 9 號

星期六
誦《瑜伽菩薩戒》（參加者須已受瑜伽菩薩戒）
日　期： 每月最後一個星期六 6:45 PM - 8:30 PM（2017 年 1 月 28 日因農曆新年假期而取消）

讀書會（平均每月一次）　　**主　持：** 趙國森居士與陳國釗居士

梵文小組（工作小組階段，必要時才上課）　　**主　持：** 張翠蘭居士

星期日
《成唯識論述記・賴耶篇》 ** 續講 **
香港佛教真言宗居士林、女居士林與佛教法相學會合辦
講　者： 陳雁姿博士　　**日　期：** 由 2017 年 3 月 5 日開始（逢星期日 11:00 AM - 12:30 PM）
地　點： （會外）香港佛教真言宗女居士林地下禮堂 香港銅鑼灣大坑道 9 號

佛學研習小組（平均每月一次，星期日 10:00 AM - 12:00 noon）
主　持： 陳森田居士

靜坐基礎班
導　師： 岑寬華居士　　**日　期：** 2017 年 2 月 26 日至 4 月 16 日（逢星期日 2:30 PM - 4:30 PM）

《因明入正理論》（佛教邏輯）

黎志堅

因明學是一門包含邏輯學、認識論及辯論學的學科。其創立者為陳那論師。因明學所提供的思考訓練，將會幫助我們理解佛教哲學論辯的方法。

本課程主要介紹佛教因明學的起源與發展，陳那新因明的理論體系及基本的邏輯推理方法，闡釋《因明入正理論》的重要文義，並配合西方邏輯的方法，使學員能掌握佛教邏輯的要義。

導師： 黎志堅先生

導師簡介： 黎志堅先生，香港大學佛學研究中心碩士。

時間： 逢週一晚 7:30 - 9:00 pm

第 51 屆佛學星期班 暨 第 11 屆佛學進修班
聯合結業典禮








【學會消息】

佛門網專欄寫作進度

2017年法相津塗專欄的時間表已編訂，十五位撰文者都同意有關安排，並會繼續為專欄寫作。

「漢文佛典」畢業生可報讀碩士課程

畢業證書獲「香港佛法中心」及「泰國國際佛教大學」認可為修讀碩士課程入學資格。

唯識思想講座

聽眾非常踴躍，以尤堅先生主講的第3講「唯識宗的業論系統」最受歡迎，有162位聽眾，約有50多位聽眾願意站著聽講。第1講至第4講分別有140、107、162及152位聽眾。這些講題對吸引新聽眾較為有效。全部六講已經於11月23日圓滿完成。

2017年「佛經選要」講座籌備

暫訂於2017年9月開始舉行，由Winnie Chang任秘書，負責聯絡工作。

廣化寺重印《法相集刊》

- 現時第1、3、5、6、7輯已完成排版，第2輯正在排版，第4輯正在修改文字。經校對的版本會給本會作最後審訂。
- 普澤法師於10月初來港與李潤生及陳雁姿會面，商談本會與廣化寺合作事宜。

重印《觀心覺夢鈔》

已完成印製1,000本。

出版《梵文真實義品》

- 預算印製1,000本，每本約300頁。
- 出版後不會售賣，只作結緣及贈予海外圖書館。
- 出版與上載本會網頁將同步進行。

唯識論壇研討會

陳雁姿代表本會出席杭州佛學院唯識論壇，並作論文報告。期間認識了國內及台灣多個唯識學中心或研究室的學者，各方面都希望二岸三地互相聯繫，將來舉行研討會。

參訪溫州佛學院

陳雁姿參觀溫州佛學院，該院希望本會寄贈60本《六門教授習定論講記》給學眾及送贈其他本會出版書籍。

【人物專訪】岑寬華老師 專訪（下）

回首一路走來的學佛、禪修、弘法的歷程，您曾經歷過哪些最令您難忘的人事？為什麼？

最難忘的是 95 年時，也就是羅公 93 年往生後，我夢到羅公，非常真實在我面前，夢境的內容是羅公在「三輪佛學社」我坐在後排上課，羅公正在教書，羅公突然走到我身邊跟我說：「我要休息一會，您們繼續吧！」接著羅公就給我兩本賬本，那兩本就是法相學會的賬簿。我因為這個因緣就接了法相學會財務的職務一直到現在。如果我不是做了這個夢，我一定不會接這個職務。因為我不懂得做賬，怎敢承擔這麼大的擔子？當時剛加入法相學會不久，怎敢做職責這麼重的職位？不是講講佛法就好了，當時我自己沒信心接，但因為做了這樣的夢，覺得有個使命感。

當時在董事會分工的財務職務是由林潤根老師負責的，在我做夢兩週後就是學會開董事會的時候，林潤根老師在無任何知會下，拿著那兩本賬簿走過來跟我說，您做財務吧！我看到那兩本賬簿嚇一大跳，到現在都覺得當年是「羅公所托」。雖然很膽戰心驚，但相信羅公不會打個爛牌給我，所以就從那時候起一直做到現在，還好一切都順利，沒出什麼錯。因我對會計是一竅不通，所以我很惶恐的接了，還好得到善知識的幫助，包括呂榮光老師，他是會計師，又曾是法相學會弘法資源的 主席，大大地幫助了我。

我的宗教經驗不多，但這個夢對我來說是很特別很真實。到現在我還不很確定是羅公真的給我信息或是憶念羅公太甚故而做夢的？但那兩本賬簿我是沒見過的，而且完全沒心理準備做會計。後來想想都隨順因緣盡自己的能力，這是非常深刻難忘的事了。

哪部經典對您影響最大？為什麼？有何特別之處？

《雜阿含經》，這二、三年在課堂中，在預備教材的過程中，看到《雜阿含經》比較特別之處。像印順導師對學術的創見，他認為龍樹菩薩的《中論》是解釋《阿含經》的通論，是抉擇顯發《阿含經》的深義。

《中論》一般認為是與《般若經》有關的，而導師不是說與《般若經》無關，但他說《中論》是由《阿含經》的四諦開章的。所以他的《空之探究》與《中觀論頌講記》，或再早期的《性空學探源》、《中觀今論》已經提出這個論點了，到晚年著《印度佛教思想史》仍沒改變這觀點。

採訪者：陳芷涵

以前我比較少接觸部派的資料，現在開始對部派有興趣，才感受到導師為何有這樣的見解。羅公晚年也提倡《阿含》，但中間我缺乏對部派的理解，所以不知道為何龍樹菩薩喜歡辯論，其實是因為《中論》要建立四諦，不是為了破而破的。這是我見到導師與羅公兩家之長。您可以看到他們的胸襟很寬廣。雖各有特色，但可以看到他們的視野都很寬廣，這是值得我們後輩讚歎與學習的地方。

《阿含經》最特別之處，就是「樸素而富解脫味，不離開生活而對向解脫」，這是「中道」。雖然很多人怪力亂神，一把腳盤起來，就說前生後世，又是見光什麼的。記得羅公當年在加拿大，有很多狂禪的，打完坐說看到什麼又看到什麼的，羅公就對他們說：「您的心不清淨，才看到那麼多東西。」導師也這樣說，他說那些都是「美麗而危險的歧途」。很容易走錯路，因為「止觀」很容易有超常經驗，如果知見不正確，而執著「境」就很難再進步了。這就是逆增上緣。

記得導師曾說過要提倡著重根本佛教或原始佛教「不是復古，也決非創新，乃是透徹兩邊，不偏於大小，而通於大小」。這就是《阿含經》的好處了。《阿含經》不是小乘的經典，其實它是根本聖典，是三乘教法的根源。

如何將佛法、禪修落實在生活裡？

這個問題可以引用人家問導師，導師介紹「彌勒法門」時回答的資料，就是說：「不修禪定，不斷煩惱。」我剛讀的時候，印順導師說：「這是我們師父太虛大師的典範。」太虛大師講人生佛教，「仰止唯佛陀，完成在人格，人成即佛成，是名真現實。」做人做到最圓滿就成佛了。

導師說人有三種殊勝，憶念勝指智慧，梵行勝指道德情操，勤勇勝指決心與毅力，這三樣的最圓滿，就是儒家稱的「智、仁、勇」。我們佛家就稱為「慈悲與智慧」。這才是佛陀本懷。

「般舟三昧」是常行三昧，跟不倒單的觀念不一樣。「般舟三昧」是念佛。念佛的法門有很多種，我們中國流行的不是「禪觀念佛」，而是稱為「持名念佛」。其實「持名念佛」是「禪觀念佛」的前行。所以導師有一本書《淨土與禪》我也講過一段時間，就是講易行道與念佛淨土法門，在佛家攝受眾生來講，分成兩大流，也是從《阿含經》出來的就是「隨信行」及「隨法行」。也就是後來大乘稱為「正常道」與「方便道」。

【人物專訪】岑寬華老師 專訪（下）

大乘為了廣度眾生，就施設了「念佛」這個特殊攝受眾生的法門。但早期印度的念佛都不是持名念佛。《阿含經》稱為六念法門，念佛、念法、念僧、念戒、念施、念天。「念佛」是念佛的功德。直到大乘初興，念佛就開始流行了，有人透過念佛法門而得念佛三昧，於是「十方佛」的觀念就出來了，也再直接引出「唯識」思想。來到中國後，廬山慧遠也是「禪觀念佛」非「持名念佛」。直到善導法師之後才是「持名念佛」。

幾十年前，聖嚴法師走難到台灣，寺院都沒佛經，更不用談導師在大陸那個時代。那時候，大部份都是經懺佛事。當時太虛法師講人生佛教，是對應當時年代「死人的佛教」。幾十年前香港也是如此。我們自己佛弟子都不知珍寶是什麼，所以才有那麼多的人仁志士出來，才開始辦佛學院，沒人才如何傳承下去？

讀完中國佛教史，很有滄桑感。感受到那些高僧大德們為法忘軀及對宗教的熱忱，很令人感動。就像羅公為何能成就這番事業？是他所發的菩提心大悲願，訓練出這些老師出來弘法。學佛的人若都不知道佛教好在哪裡，學什麼佛？

有人以為學佛是「出世間」的，雖然導師說「出世間」，不是指「時空」的出世間，是解「超勝」。在世間裡面生活，佛法就是在生活裡面找到出路，不是離開生活講佛法。佛教講「出離」「厭離」，不是講厭離世界，而是厭離對世界的執著。很多人搞錯，包括些大學者，因為他們不信佛教，他們自認是純學術研究的學者。在現在資訊如此發達的年代，才有純學術研究，以前沒有這樣的條件，您到哪去找佛經讀？到哪去找梵文的原典讀？到哪去找巴利文的原典讀？哪有這麼多的資訊？現代才有，百年前，單行本佛經也難得。

我們中國佛教最興盛時是唐朝，唐朝絲綢之路最興旺的時候就是佛教最興盛的時候，與國家的經濟、政治息息相關。

導師講「佛法不是假設想像中來，而是實踐中來」若非如此，您無法感受到佛法最核心的價值。若純學術研究，一定感受不到佛法「不共於世法」的地方。出世如何出法？不在文字裡，而在智慧裡。智慧不是讀幾個名相，智慧是在生活裡磨練出來的，所以是不離開生活而修行，修行與生活是一體的兩面。

能否談談法相學會，是什麼因緣觸動您積極參與弘法實踐的？

感受到佛法對人類的好處，難得有這麼高水平的學會。現代已經不是單打獨鬪的時代，現在是組織化、制度化、專業化、系統化，才能將好的東西推廣出去。

採訪者：陳芷涵

由於政權的轉移，所以很多的高僧大德都由內地到台灣或香港，像印順導師輾轉到台灣，羅公也因此而到香港，所以在香港創立法相學會，而建立了一個嚴謹的學術研究機構，既有高水平的學術，也有很真誠的宗教情操在裡面，這真是一個「夢幻組合」。我稱它為「夢幻組合」，因我看到有的團體偏重一方，宗教性夠了，但是學術水平不夠，所以我很留意諸山長老、各大道場、法門師友的學思歷程，希望能吸收他們的長處，無論對學會也好，對推動佛法也好，帶的課程也好，都是一個很難得的教育機會。

法相學會還有一個非常特別的地方，就是它的高度很夠，廣度也很夠，這就不是很多地方有了。很多地方，真的骨幹的大約都兩三個左右而已，但法相學會是人才輩出。在我們的網站裡面，一花開五葉，有很多的文章擺在這裡（指法相學會網頁）。一花開五葉是讚歎羅公開枝散葉，這就看到一個學會的特色。還有一篇文章是趙敬邦學者寫的〈唯識在香港的傳承〉寫得很好，您就可以看到薪火相傳。我們適逢其時是很難得的因緣。「法」是最重要的，也是法相學會的核心價值。所以這麼多年來都不做二想，因您再也找不到更好的平台，既可學到法，又能跟真正想學佛的人結緣。

在「認識羅時憲居士：往生二十週年紀念座談會」時，請嘉賓來學會演講分享，他們都說，來法相學會心情特別緊張，因為這裡臥虎藏龍，這句話我非常深刻。在這裡上課我特別謹慎。



岑寬華老師

原訂一個小時的採訪，竟在不知不覺中花了近三個小時，還欲罷不能，若非因趕著去探望住院中的師姐，我們可能談得更深更久。

岑老師很慈悲，訪談中他自然、流暢分享他的學思歷程及生命故事，它出於自身的節奏與靈感的閃爍，不再輕浮於世態表層，而是對佛法深層的信心與使命。

法相學會，在羅公與眾老師們用心的經營下，因其豐厚的人才資源、瑰麗的傳承，擔著承先啟後、繼往開來的使命，讓佛法綿延不絕，再創高峰。

我法分別熏習力故，諸識生時變似我法。

述曰：若護法、難陀等解，由無始來第六、七識橫計我法，種種分別熏習力故。若安惠解，七識相應諸心心所皆名分別，能熏習故。即由分別熏習種生。熏者擊發義，習者數數義。由數熏發有此種故，後諸識起變似我法。護法釋云，識自證分所變相、見依他二分，非我非法。

這裏要處理的問題是：我、法從何而來？就「諸識生時變似我法」，《述記》介紹了兩種說法：一種是依護法、難陀等的解說，指我、法是由第七識和第六識產生。他們認為第七識執阿賴耶識，以此為內自我，由此出現我這概念；而第六識執外境為實法，因而產生法的觀念。第二種說法是安惠的看法，他認為我、法是由第一至第七識參與產生，七種識相應的心、心所皆為分別，原因是他們都具有熏習的能力。換句話說，七識相應的心、心所的分別作用，能夠進行熏習，產生種子。後來，種子現起諸識，成為似我、似法。護法認為識的自證分，即自體，變出相分及見分，這相見二分的性格是依他起性。安惠的看法是相分及見分屬遍計所執性，只有自體分是依他起的，這即是一分說。護法後更提出證自證分，成為四分說。

這裏指出所謂我、法，其來源是分別作用。由分別作用熏習，產生種子，種子現諸識，變成似我、似法。至於甚麼是分別作用呢？＜述記＞更進一步指出了安惠跟護法、難陀之間有著不同見解。安惠認為前七識相應的諸心、心所本身就是分別（這「分別」當然亦只是假名，故說皆名「分別」），這是由於它們都具有熏習的能力。由心、心所的分別作用進行熏習，產生種子，其後種子現起諸識即成似我、似法。他認為種子現起各自整一的識（即是心）和心所（當中沒有二分、三分或四分，故被稱為一分說，實際上應是沒有分），而各各識本身就是分別，就是似我、似法。而護法、難陀等則認為種子現起識，其識的體為自證分，由自證分變成相分

和見分。當中的識自體不是我、法，亦不是似我、似法。甚至由此所變的相分亦不是法，見分亦不是我。及至第六、七識進行計度，第七識橫計其相分（即阿賴耶識）為我，第六識橫計其相分為法，由此產生我、法。

此外，安惠認為只有識是由種子現起，屬三性中的依他起性，故具有體性，而所謂相分和見分，只是在識的分別下安立的名相，並非由種子現起屬三性中的遍計執，故無體性。故安惠所持的義理亦被稱為無相唯識。而護法、難陀等則認為識中變現的見分和相分都是由種子現起，屬依他起，故都具有體性。而見分攀緣相分則成現量，即是未有涉及分別作用。直至第六、七識進行計度，才起分別，第七識執我，第六識執法，由此才形成我、法的概念，這才屬遍計執。由於他們認為見、相分皆有體性，故其義理稱有相唯識。

再者，安惠認為識本身就是分別，而分別是虛妄的。這是對應於清淨的無分別智而言。據《辨中邊論》第一首 偈即指出：虛妄分別有，於此二都無。虛妄分別就是識自體，是具有體性的（但不是實體，只是由種子現起）。而當中的二取，即能取和所取都沒有體性。這二取指作為能緣的見分，和作為所緣的相分。由此觀之，安惠的一分說跟《辨中邊論》開首的說法一致。而護法、難陀等則認為識自體以及見、相二分皆有體性，而見分緣取相分是現量。筆者認為，既然說是現量，則不應說為虛妄。而二取指見分和相分，護法等認為是有體性的，故不能說為無。由此，我們可以說，護法、難陀等有相唯識一系，跟《辨中邊論》的說法在這裏有所不同。

此我法相雖在內識，而由分別似外境現。

述曰：顯法在內似外境現，此說所變似我法相雖在內識，而由六、七，或總八識虛妄分別之力，實非在外，似外境現，准前諸解，即依他起緣所生法，名似我法二種相也。

跟著要討論的問題是：我、法都是內識運作而生起的，為什麼好像看到有境在外邊呢？概括來說，這是因為基於分別力令內識生起的境像讓我們有錯覺好像看到有境在外邊，其實只是我們內識的作用，並非真有實在的外境。在這識的結構上，我們知道有幾種更仔細分析的看法，包括：安惠的 「一分說」及護法的「三分說」。安惠認為識只有整一的體，所謂見分、相分是由虛妄分別設想而來，是無自體的，屬遍計所執性的。護法則認為識體包含三分，即自證分、見分和相分，不同的分担當不同的功能；見分和相分是有體的，各有自身種子，是依他起的。但不論是「一分說」或「三分說」，都承認識體是依他起性，是因緣所生法，當中現起的相稱為似我及似法。

諸有情類無始時來，緣此執為實我實法。如患夢者患夢力故，心似種種外境相現，緣此執為實有外境。愚夫所計實我實法都無所有，但隨妄情而施設，故說之為假。

述曰：此正解假。即顯聖教假我假法，有體施設，義依於體。二假皆得由似我法，能執妄情有主宰用，現說此依他為假我法。

愚夫總是以識生起時變現的似我、法為實有，就如我們在夢中時以為夢境是真的而執為實有。他們所計執的實我、實法都不是真實的存在，智者隨順愚夫的妄情，在識體現起的相分之上施設為我、法，因此說我、法皆是假。

內識所變似我似法，雖有而非實我法性。然似彼現，故說為假。外境隨情而施設，故非有如識。內識必依因緣生，故非無如境。

述曰：由內識體是依他故，必依種子因緣所生，非體是無如遍計境。彼實我法猶如龜毛，識依他有故非彼類。即顯內識是依他有，心外實境體性都無。此中色等相、見二分內識所變，不離識故，總名內識。

內識所變的相見二分雖是有體，但並不是真實的我、法，僅是施設的似我似法。我們可從三個層面去理解「有」：1. 真如實相的有，這是終極的有，然而，並非實體性的存在；2. 識的有體，由於它是種子和眾緣所生起的，屬依他起性，故為有；3. 凡夫執以為實有的外境，這是一種實體性的存在。然而，從唯識學的角度說，所謂實體，只是基於虛妄的構想而成的錯誤觀念，實際上並沒有實體的存在。「外境隨情而施設，故非有如識。內識必依因緣生，故非無如境」是說，相對具有體性的識，那些隨情施設的外境為非有。而內識是依種子和眾緣而變現的，不能說無。總括來說，境為非有，識是非無。

由此便遮增減二執。境依內識而假立，故唯世俗有。識是假境所依事，故亦勝義有。

述曰：此即第三依諦攝假。謂心外境其體都無，依內妄情假名我法，唯世俗者執有，勝義者說無。內因緣識相、見分等，假境所依，依他性事，其世俗者說為非無，亦勝義者之所說有。此中色等內識相分，因緣所生，從本名識。此約內境如識有義。

這樣便排除了以凡夫的有為實有（增益）以及將識認為是無（減損）的二執。再從真、俗的角度說這真假，明白到凡夫所取有只不過是依內識生起的似我、法而假立，因此只屬世俗有；而內識的有是勝義有，因為內識是假境所依的事體。然而，內識屬依他起性，從真、俗來說都是有，但亦不同於真如那種屬圓成實性的勝義有。

編採小組成員：

陳森田、鄭志剛、黃笑鳳、鄭紫薇、黃首鋼、嚴詠芳、陳芷涵

徵稿啟示

〈法相季刊〉的分享園地歡迎法相會友及各界人士投稿。來稿只限與法相學會或佛教相關著作，稿件必須為原創，未曾在任何書刊中發表，字數在三千以內。本刊經費有限，不設稿酬。投稿必須實名，並提供聯絡資料，如住址、電話或電郵地址。來稿請以電郵寫上姓名及聯絡資料，附稿件電子檔，電郵至：admin@dhalbi.org 季刊編輯組。查詢請電： 2771 8161。

助印書籍

本會現計劃出版下列書籍：

1.《梵文真實義品》

歡迎隨喜助印，共結善緣。

有意者請致電本會，電話：2771 8161 與周潤美女士聯絡。

鳴謝

本會各項弘法活動的部分經費，獲**《陳廷驊基金會》**捐助，特此鳴謝。

法相新春團拜

謹訂於公曆 2017 年 2 月 12 日（農曆正月十六日）星期日下午五時正，
假法相學會會址舉行丁酉年新春團拜。誠邀本會會友及友好光臨，共慶佳節。

法相學會董事會敬約